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或“发行人”）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9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以下简称 “《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备案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在投资者资格、网下发行比例、回拨机制、定价原则、配售原则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4年修订）、《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中原证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和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在行业为制造业（C）下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26，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8.91倍（截止2015年4月10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15年4月10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1,67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17,50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17,585.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355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5,230.10万元。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不超过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份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清水源”，申购代码为“300437”，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申购与网上申购。

3、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1,670万股A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0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股数为66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

4、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5年4月10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报价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为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62%），并综合考虑基本面、成长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场环境和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53元/股，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17.2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2.9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14.4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19.30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将为17,585.1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5,230.10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等相关情况于2015年4月3日（T-7日，周五）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进行了披露，招股意向书全文可在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查询。

6、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日为2015年4月15日（T日），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7、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的回拨机制及中止发行情形。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15年4月15日（T日）15:00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5年4月16日（T+1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1）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在50倍以上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在100倍以上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2015年4月17日（T+2日）在《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

8、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1）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剔除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且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被剔除的申购份额不参与网下配售。剔除最高报价的具体实施情况及提交有效报价投资者名单详见本公告“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之（二）和附件一。剔除后初步询价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135家，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之和为135,000万股。

（2）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指申购价格等于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且未被剔除，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当全额缴付申购资金。

（3）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配售。

（4）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T日）申购时间9:30-15:00，缴款时间8:30-15:00。可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附后（或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法律规则-业务规则-清算与交收-深圳市场-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本次网下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0437”。

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T日）当日15:00之前，对于网下投资者在T日规定时间（8:30-15:00）以外时间划入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认定为无效资金并予以退回。请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5）配售对象应当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并应当保证在最终资金划付时点有足额资金用于新股申购。配售对象划付申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

配售对象划出申购资金的账户与在协会登记备案的资金账户不一致、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的，其新股申购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网下投资者出现前述情形的，其全部新股申购无效。

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由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拨资金的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没有包括在名单中的配售对象的新股申购无效；若托管银行未能及时提供名单，且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新股申购全部无效。配售对象在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为其网下配售申购余款退款的指定收款账户。

（6）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网下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7）2015年4月17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刊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配售结果。

（8）网下投资者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与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同日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9）网下投资者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T日）09:15-11:30、13:00-15:00。

（2）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5年4月13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5年4月13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6,000股。

（4）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

10、本次发行中，当出现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量1,002万股的；出现网上最终有效申购数量小于回拨前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11、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阅读2015年4月3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上的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12、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清水源	指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	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网下投资者询价发行1,002万股（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668万股（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网下投资者指符合2015年4月3日（T-7日）《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公募基金	指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
社保基金	指由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
有效报价	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的报价部分，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的有关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及时足额缴付申购款等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缴纳申购资金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5年4月15日（周三）
《发行公告》	指《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依据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2015年4月9日（T-4日）至2015年4月10日（T-3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期间。截至2015年4月10日（T-3日）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7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并协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参与报价投资者的资格进行了核查，除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未提交电子核查材料外，其他78家投资者及其管理的155家配售对象的认购资格均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所约定的条件，不存在禁止配售的情形，参与询价的私募基金投资者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了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的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78家投资者的报价区间为10.52元/股-10.53元/股，申报总量为151,600万股。经主承销商核查，7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5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均符合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条件，申报总量为151,600万股。全部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件一。

符合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155家配售对象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0.53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10.53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0.53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0.53

（二）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对所有报价按照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相同报价的按照拟申购数量由低到高进行排序，相同拟申购数量的按照报价时间由晚到早进行排序。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报价大于10.53元/股的初步询价申报和报价等于10.53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1,000万股的初步询价申报予以剔除，而对同为1,000万股申购数量的报价时间从后至前进行了排序，将申购时间晚于2015年4月10日10:55的初步询价申报予以剔除，1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8个配售对象的报价被剔除，对应剔除的申报量为16,1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报总量的10.62%。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0.5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10.5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0.5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0.53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截止2015年4月10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8.91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2015年4月10日收盘价（元/股）	2013年每股收益（元）	2013年静态市盈率（倍）
300070	碧水源	47.30	0.94	50.32
002440	闰土股份	31.17	1.08	28.86
300107	建新股份	20.60	0.27	76.30
300398	飞凯材料	81.60	1.09	74.86
算术平均值			0.845	57.58

资料来源：WIND，中原证券研究所

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对应的2013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9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和拟申购数量、公司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及有效申购数量。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53元/股。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申报价格为10.53元/股且申报数量等于1,000万股的未被剔除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69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135家，有效申购数量为135,000万股，可申购数量为1,002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相关信息请见附件一。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配售。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1,670万股，全部为新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0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三）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2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2.9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14.4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19.30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

2015年4月15日（T日、周三）申购时间9:30-15:00，缴款时间8:30-15:00。

（五）网上发行申购时间

2015年4月15日（T日、周三），在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内进行（9:15～11:30，13:00～15:00）。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7日（周五）2015年4月3日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等相关公告
T-5日（周三）2015年4月8日	网下投资者提交询价资格认证材料电子版截止日（12:00截止接收）
T-4日（周四）2015年4月9日	初步询价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T-3日（周五）2015年4月10日	初步询价截止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15:00截止） 网下投资者提交询价资格认证材料书面版截止日（17:00截止）
T-2日（周一）2015年4月13日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及其有效报价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周二）2015年4月14日	刊登《发行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周三）2015年4月15日	网下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 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确定网上、网下最终发行量
T+1日（周四）2015年4月16日	网下配售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配号
T+2日（周五）2015年4月17日	刊登《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日（周一）2015年4月20日	刊登《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多余款项退还

注：（1）T日为发行日；（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3）上述日期为正常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五）募集资金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5,230.1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17,585.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2,235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15,230.10万元。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 2015年4月3日（T-7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披露。

（六）回拨机制

2015年4月15日（T日）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初步认购倍数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的发行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网下有效报价投资者认购，若未能足额认购则中止发行。

（2）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

（3）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网上投资者初步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含），不启动回拨机制；网上投资者初步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初步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15年4月17日(T+2日)《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告相关回拨事宜。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的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为135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135,00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

2、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申购资金=发行价格×有效申购数量），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网下投资者的申购数量应与初步询价有效申购数量一致；

（2）网下投资者应当从在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账户足额划付申购资金；且配售对象划付申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

（3）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T日）当日15:00之前，对于网下投资者在T日规定时间（8:30-15:00）以外时间划入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认定为无效资金并予以退回。请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法律规则-业务规则-清算与交收-深圳市场-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

（4）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本次网下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300437”。

（5）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3、如果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网下申购款，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上投资者的初步认购倍数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确定本次网下最终发行股票数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2015年4月3日（T-7日）刊登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15年4月17日（T+2日）刊登的《河南清水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最终配售情况，该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四）多余申购款退回

2015年4月15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15:00后对投资者划付的申购资金按《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有效性检查，并于2015年4月16日（T+1日）9:00前发出电子付款指令，要求结算银行将无效资金退至投资者备案账户。退款情况包括：投资者划付金额大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多余款划款退回；投资者划付金额小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全部来款退回；投资者本次无申购资格，当日划付的金额无效，将全部来款退回。

2015年4月16日（T+1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保荐人（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投资者实际应付的认购金额，并将投资者T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认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5年4月17日（T+2日）9:00前，以电子指令方式通过相应的结算银行退至其备案账户。

（五）其他重要事项

1、验资：2015年4月15日（T日）16:00后，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网下发行银行账户”的新股申购资金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和结算银行予以协助。

2、律师见证：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3、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5、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对于违规者，中国结算将对其网上申购作无效处理；深交所可以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限制申购等相应处分，情节严重的报有权部门查处。

6、违约处理：如果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T日）9:15-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668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5年2月10日（T日）9:15至11:30，13:00至15:00）将668万股“清水源”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0.53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申购简称为“清水源”；申购代码为“300437”。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T日，含当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5年4月13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按市值申购实施办法》（深证上[2014]158 号）所规定的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上申购，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5年4月1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6,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6,000股。

投资者在进行申购委托前需足额缴款，投资者申购量超过其持有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部分为无效申购；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人（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6,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申购程序

2015年4月15日（T日），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并根据本公告规定的发行价格和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款，如网上投资者缴纳的申购款不足，证券公司不得接受相关申购委托。已开立资金账户但没有足额资金的网上投资者，必须在2015年4月15日（T日，含当日）申购前，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网上投资者，必须在2015年4月15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七）摇号

1、验资与配号

2015年4月16日（T+1日）16:00后，发行人及其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验资结束后当天，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实际到账的新股申购资金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申购单位配一个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先后顺序连续配号，直到最后一笔有效申购，并按以下办法配售新股：

（A）如有效申购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新股。

（B）如有效申购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一个申购单位新股。

2、公布中签率

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5年4月1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5年4月17日（T+2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5年4月18日（T+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网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八）结算与登记

1、网上发行申购资金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划入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2、2015年4月17日（T+2日）网上摇号抽签。T+2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新股认购中签清算，并于当日收市后向各参与申购的结算参与人发送中签数据。

3、2015年4月18日（T+3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股申购资金进行解冻处理，并从结算参与人的资金交收账户上扣收新股认购款项。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中签的认购款项扣除相关费用后，划至主承销商的资金交收账户。主承销商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资金后，依据承销协议将该款项扣除承销费用后划转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结算参与人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后，将该款项返还给投资者。

4、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清

公司住所：济源市轵城镇207 国道东侧正兴玉米公司北邻

电话：0391-6089790

传真：0391-6089919

联系人：朱晓军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电话：021-50587718，021-50585857

传真：021-5058777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全部报价明细表（符合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155家配售对象）

2015年4月13日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类型	提交时间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1	曲爱娟	曲爱娟	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52:11.153	10.53	200	剔除
2	李继刚	李继刚	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28:03.293	10.53	400	剔除
3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内需动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09:34:44.890	10.53	600	剔除
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社保基金组合	2015-04-10 13:49:52.107	10.53	900	剔除
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04:52.953	10.53	1000	剔除
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05:16.500	10.53	1000	剔除
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05:58.793	10.53	1000	剔除
8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26:48.093	10.53	1000	剔除
9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28:09.687	10.53	1000	剔除
10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1:28:34.890	10.53	1000	剔除
11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10 13:09:47.640	10.53	1000	剔除
1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3:11:10.263	10.53	1000	剔除
1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3:11:10.263	10.53	1000	剔除
1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3:36:30.043	10.53	1000	剔除
1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3:48:57.327	10.53	1000	剔除
1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10 13:50:30.437	10.53	1000	剔除
1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富国201组合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10 13:51:56.780	10.53	1000	剔除
18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4:15:55.890	10.53	1000	剔除
19	天津远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远策恒达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	2015-04-10 10:54:33.26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0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10 10:39:35.92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0:30:44.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10 10:12:55.78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0:01:01.0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10:00:24.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59:17.5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6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57:59.4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7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57:12.9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8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10 09:55:38.0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29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10 09:55:21.5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44:24.64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43:54.8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43:36.06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43:04.3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社保基金组合	2015-04-10 09:42:44.3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10 09:42:16.78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14:41.2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强化回报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14:17.03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13:43.21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3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丰盛稳定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4:12:23.21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0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11:27.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10:54.7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09:35.6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4:07:48.4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杭州银行1期1号资产管理计划专户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015-04-09 14:05:21.1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4:04:45.98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6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农行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中金公司组合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3:55:30.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7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负债基金中金组合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3:55:11.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8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8月6日）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3:54:34.85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49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2月31日）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13:54:03.06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46:46.17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45:56.64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聚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45:25.17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个险万能产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6月1日）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40:31.1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4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平洋卓越财富二号（平衡型）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40:07.78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39:42.0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6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39:29.4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7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39:18.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39:06.0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5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3:38:52.46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38:42.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32:23.68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30:38.46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29:27.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28:44.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5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27:44.3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6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27:26.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26:36.35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8	上海常林震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常林震超贸易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3:21:46.35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69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3:21:12.5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7:59.1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3:17:32.93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2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4:31.67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3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3:24.87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4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2:56.1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5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1:52.8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6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1:38.23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7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3:11:04.21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8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3:00.0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7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万能-个险万能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2:47.0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银保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2:30.03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1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团险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2:14.03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2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2:00.3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3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1:43.92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2:31:03.71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38:04.8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37:16.7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35:21.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8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1:23:16.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8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1:16:58.6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8:26.87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1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7:53.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2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7:20.87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3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6:19.42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4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4:07.4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5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3:44.5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6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保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3:07.75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7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2:48.4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8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1:02:30.5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99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1:00:08.07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0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创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59:25.1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1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59:10.6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2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效率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58:46.25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特定客户资产托管专户（宏源证券中华财险）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48:42.8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0:48:02.92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5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46:59.48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6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41:57.48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慧泉工银对冲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10:39:38.43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8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0:28:32.21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09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0:23:45.5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10:21:35.14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1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10:14:27.5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2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13:27.29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3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13:11.8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4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09:47.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5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10:07:30.43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6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59:45.87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祥瑞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59:05.06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8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5:09.8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19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4:36.28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0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3:33.18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1	周文涛	周文涛	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0:38.5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0:31.18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3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50:23.9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新利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09:49:42.2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5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新利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09:49:09.8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新利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09:48:35.98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7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7:45.8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8	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7:16.73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29	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6:44.5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5:35.7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43:24.8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葛洲坝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葛洲坝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2:53.8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3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2:33.6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4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0:35.8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5	曾广生	曾广生	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9:14.00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6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通用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9:00.54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7:40.6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8	忻子焕	忻子焕	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7:38.25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39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企业年金计划	2015-04-09 09:37:28.65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7:16.98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6:57.51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6:35.78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3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6:19.32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6:11.12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5	上海富林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富林投资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4:29.23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6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2015-04-09 09:33:47.60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7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3:45.56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8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3:37.68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4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3:00.810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50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2:55.87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51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2:37.57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52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015-04-09 09:32:16.687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5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32:04.703	10.53	1000	有效报价
154	中信证券国际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CSIIM CLIENT FUND-04 / CSIIM CLIENT FUND-05	QFII投资账户	2015-04-09 14:14:55.827	10.52	280	低于发行价
155	中信证券国际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CSI-CSIIM Client Asset AC 2	QFII投资账户	2015-04-09 14:16:23.717	10.52	220	低于发行价

附件二：不合格机构名单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类型	提交时间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1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015-04-09 09:42:33.623	10.53	1000	未提供电子核查材料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将在创业板市场上市。本次发行将于2015年4月15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2、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3、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5年4月3日（T-7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5、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发行人网站的《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6、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8.91倍（截止2015年4月10日）。本次拟定的发行价格为10.53元/股，对应的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5倍，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7、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对募集资金的需求量为1.75亿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0.53元/股计算的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7,585.10万元，扣除发行人承担的发行相关费用约2,355万元后，本次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15,230.10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8、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9、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若 2015年4月15日（T 日）出现网下申购不足，将中止本次发行；若 T 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既定的配售原则进行配售；若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中止发行。

10、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1、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份。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12、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13、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4月13日